

附件 1

西宁市城东区委政法委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的部署，统一政法系统各部的思想和行动。

(2) 对一定时期内全区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3) 检查区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落实党的方针政策，严肃执法的具体措施。

(4) 支持和监督区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协助监察部门查处政法干警重大违法违纪案件。

(5) 组织、协调指导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6) 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干部。

(7) 指导镇、街道办事处政法工作。

(8) 办理区委和上级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单位及人员构成

城东区委政法委有行政编制 7 个，2021 年末实有 4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政法委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西宁市城东区委政法委员会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预 算 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5.9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4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九. 卫生健康支出	8.42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6.27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45.9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45.95
十. 上年结转		二十七.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45.95	支 出 总 计	545.95

部门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008	545.95		545.95							
008001	545.95		545.95							
合 计	545.95		545.95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45	76.45	338.00			
20126	20126-档案事务	2.50		2.50			
2012604	2012604-档案馆	2.50		2.50			
20136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11.95	76.45	335.50			
2013601	2013601-行政运行	76.45	76.45				
2013602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50		335.50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1.90	0.92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	11.9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	5.94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7	2.97				
2080599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	2.99				
20811	20811-残疾人事业	0.92		0.92			
2081105	2081105-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0.92		0.92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42	8.42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2	8.42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24	4.24				
2101103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4	214-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104.00			
21402	21402-铁路运输	104.00		104.00			
2140206	2140206-铁路安全	104.00		104.0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6.27	6.27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27	6.27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27	6.27				
	合 计	545.95	103.03	442.9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 预算
一、本年收入	545.95	一、本年支出	545.95	545.9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5.9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414.45	414.4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82	12.82	
		(十) 卫生健康支出	8.42	8.42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104.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6.27	6.27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45.95	支 出 总 计	545.95	545.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45	76.45	338.00
	26	档案事务	2.50		2.50
	26	04 档案馆	2.50		2.50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11.95	76.45	335.50
	36	01 行政运行	76.45	76.45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50		33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1.90	0.9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	11.9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	5.94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7	2.97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	2.99	
	11	残疾人事业	0.92		0.92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0.92		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2	8.4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2	8.42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24	4.24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104.00
	02	铁路运输	104.00		104.00
	02	06 铁路安全	104.00		1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7	6.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7	6.27	
	02	01 住房公积金	6.27	6.27	
		合 计	545.95	103.03	442.9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01	86.01	
	01	基本工资	18.44	18.44	
	02	津贴补贴	31.75	31.75	
	03	奖金	13.02	13.02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4	5.94	
	09	职业年金缴费	2.97	2.97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	3.39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8	4.18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0.05	
	13	住房公积金	6.27	6.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		13.19
	01	办公费	1.75		1.75
	07	邮电费	1.12		1.12
	11	差旅费	2.10		2.10
	13	维修（护）费	0.21		0.21
	16	培训费	0.77		0.77
	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28	工会经费	0.96		0.96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3.92		3.9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0.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3.84	
	02	退休费	2.99	2.99	
	07	医疗费补助	0.85	0.85	
		合 计	103.03	89.84	13.19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 置费	公务用 车运 行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 置费	公务用 车运 行费	
2.28		2.00								2.00	0.28

部门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政法委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 545.95 万元，比 2020 年增少 115.32，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5.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4.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4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7 万元。

二、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收入预算 545.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5.95 万元，占 100%。

三、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支出预算 545.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03 万元，占 18.88%；项目支出 442.92 万元，占 81.12%。

四、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5.9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15.32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545.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414.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4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7 万元。

五、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45.95 万元，比 2020 减少 115.32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4.45 万元，占 75.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占 2.3%。卫生健康支出 8.42 万元，占 1.5%。交通运输支出 104.00 万元，占 19.05%。住房保障支出 6.27 万元，占 1.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法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14.4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2.27 万元，增加 41.56%，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纳入一般预算导致本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8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7.48 万元。增加 58.34%。主要是因为社

保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8.42万元。比2020年增加4.34万元。上升51.54%。主要是因为社保基数调整。

4. 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铁路安全（项）2021年预算数为104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6.27万元。比2020年增加3.46万元。上升55.18%。主要是因为社保基数调整。

六、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45.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44万元、津贴补贴31.75万元、奖金13.0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9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9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3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1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5万元、住房公积金6.27万元，公用经费13.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5万元，邮电费1.12万元、差旅费2.1万元、维修（护）费0.21万元、培训费0.77万元、公务接

待费 0.28 万元、工会经费 0.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9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万元。退休人员经费 3.84 万元，退休费 2.99 万元、医疗费补助 0.85 万元。

七、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28 万元，比上年减加 0.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增少 0.04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上年增少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八、关于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19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85.19 万元。下降 99.36%。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纳入一般预算导致本预算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8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一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城东区委政法委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42.92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铁路护路工作经费	11 万元	加强铁路沿线公共安全防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月至9月开展集中宣传组织宣传活动2万元	≥	2 次，宣传册 3000 册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维修及时率	定性	≥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宣传活动费用	定性	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平安铁路创建，加强护路，联防工作机制，体制建设，积极探索高铁护路联防新模式，努力打造护路立体防控体系，进一步提升护路联防工作科学化水平	定性	≥ 98%	城东区委政法委
					创造更加和谐安稳的安全铁路运输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定性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反邪教工作经费	10 万	切实抓好反邪教警示教育“八进”活动的开展。通过宣传教育，让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认清“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反动本质和极端危害性，提高群众识邪、防邪、主动抵制邪教的能力，增强社会免疫力。织的反动宣传品等违法活动加以控制和处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善反邪教基地、阵地经费 8 万（其中基地 4 万元,2 个阵地各 2 万），开展反邪教宣传 2 万元，举行集中宣传 2 次、分散宣传 8 次。	≥	10 次	
				质量指标	宣传普及率	≥	≥ 70%	
				时效指标	2021 年分阶段完成	≥		
				成本指标	宣传品成本	定性	1.5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认清“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反动本质和极端危害性，提高群众识邪、防邪、主动抵制邪教的能力，增强社会免疫力。	定性	≥ 30%	城东区委政法委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国家安全工作经费	8 万	协调和指导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建设工作，健全完善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网络，协调和指导寿区人民防线组织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开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国安培训 4 次,每次 5000 元; 国安宣传集中 4 次,一镇七办分散宣传 16 次 6 万元	≥	10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培训效率	≥	≥ 98%	
				时效指标	2021 年度分阶段完成	≥		
				成本指标	宣传及培训	定性	0.5 元/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协调和指导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建设工作，健全完善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网络，协调和指导寿区人民防线组织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开工作。协调和指导城东区各单位、各部门积极支持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工作，指导和动员城东区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定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禁毒工作经费	145 万	协调和指导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建设工作，健全完善城东区人民防线组织网络，协调和指导寿区人民防线组织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开展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禁毒宣传活动 4 次，实际综治大型禁毒宣传活动 2 次	≥	6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重点人员、场所、节点活动宣传	≥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效	≥	20%	
				成本指标	培训费、专用资料	定性	不超过 3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有的放矢，多措并举的工作措施，努力实现一高两空的工作目标，形成禁毒宣传教育全覆盖全民禁毒意识，普遍增强禁毒社会化工作体系，建立禁吸戒毒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毒品治理体系，坚决遏制毒品问题发展蔓延，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年度：2021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维稳工作经费	60 万	<p>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经费 10 万元 镇（街道）重点人员管控 10 万元 重点地区维稳安保经费 10 万元。 城东公安分局维稳工作经费 30 万元</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稳会议宣传、培训	≥	8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配合街道办做好在京上访人员的接访、劝返及稳控工作	≥	80%	
				时效指标	2021 年度分阶段完成	≥	12 月	
				成本指标	宣传费、培训费	定性	1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东区和谐稳定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法学会经费	1.5 万	召开全区法学会会议,开展双百活动(每年举行2次活动)、开展法制宣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双百活动、举行1次法制宣传	≥	2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	≥80%	
				时效指标	2021 年度分阶段完成	≥		
				成本指标	培训费、专用资料	定性	不超过 3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社会组织机关单位职能部门和广大群众,参与法制东区建设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我区法治水平	≥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平安建设经费	10 万	<p>拨付给一镇七办每处 1 万元。开展培训 1 次 2 万元。开展平安东区建设工作 5 万元 (2) 开展风险防控工作 5 万</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安建设纳入全区目标考评体系和年度平安建设责任制考评奖惩体系，同时对考评内容作出明确规定。具体考核内容包括组织机构、年度任务、维护稳定、防控体系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整治、防范和处理邪教、禁毒、国家安全、平安宣传、社会治理创新、扫黄打非、队伍建设、普法、依法治区 10 次	≥	10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工作，70%以上的乡镇（街道）、村（社区）学校、平安建设进步先进区标准。				
				时效指标	2021 年度分阶段完成				
				成本指标	拨付给一镇七办每处。开展培训 1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社会组织机关单位职能部门和广大群众，参与综治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平安建设，基层培育项目。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经费	10 万	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分工方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控体系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整治、防范和处理邪教、禁毒、国家安全、平安宣传、社会治理创新、扫黄打非、队伍建设、普法、依法治区	≥	10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0%	
				时效指标	2021 年度分阶段完成	≥		
				成本指标	开展辖区群防群治队伍建设，建设物防设施	定性	1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东区平安稳定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市域社会治理经费	20万	城东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方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培训宣传	≥	4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继续开展推动网格化经费	≥	10%	
				时效指标	2021年度分阶段完成	≥		
				成本指标	打造市域社会治理亮点	定性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泛调动各方主体积极性，充分发挥行业自律、基层自治、村民议事说事、群团协作、公民自觉的作用，多层次多领域建立社会自治机制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市域社会治理亮点	≥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经费	50万	依据《综治暨平安建设目标考核责任书》全面加强街道综治维稳中心建设，有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资源整合，功能融合，实现三级中心一体化运作，对全面完成责任书规定任务的成绩突出的，给予表彰，对完不成责任规定各项任务会发生严重，影响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问题的情况进行通报批评警示和一票否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员部署会一次、工作推进会一次、总结大会一次	≥	3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做好本地教育整顿工作的研究部署、重要环节的组织协调、重要案件的审核把关、重大问题的研究解决，确保取得扎实成效。	≥	≥75%		
				时效指标	地区处置及时率	≥	≥20%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会议、宣传及其他相关费用	定性	2021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街道综治维稳中心建设，有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资源整合，功能融合，实现三级中心一体化运作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综治专项工作经费	10 万	<p>依据《综治暨平安建设目标考核责任书》全面加强街道综治维稳中心建设，有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资源整合，功能融合，实现三级中心一体化运作，对全面完成责任书规定任务的成绩突出的，给予表彰，对完不成责任规定各任务会生发生严重，影响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问题的情况进行通报批评警示和一票否决。</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工作会议 2 次、社会综合治理宣传 2 次、培训工作 1 次	≥	5 次	城东区委政法委	
				质量指标	全面加强街道综治维稳中心建设，有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75%		
				时效指标	2021 年完成	≥			
				成本指标	10 万	定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街道综治维稳中心建设，有效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资源整合，功能融合，实现三级中心一体化运作	定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

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